

神子的三口氣

文／真光 圖／張黑熊

這個氣息，是必須要「上氣接得著下氣」，才能夠「永生」。

真理
專欄

基
立
溪
旁



引言

有一天，去拜訪年高八旬的七叔公，他是位中醫師。作了一個謎猜說：「摸得到，卻看不到；若摸不到，眼淚直直流。」而這謎底就是「把脈」。嬰孩一出母胎，醫生就要讓他趕快呼吸，他也好像知道來到這個世界，必須努力打拚。做為一個人，必須「出一口氣」（呼），也得「爭一口氣」（吸）；若無法「順暢」，就是「氣喘」甚至「氣斷」。

你我都是神的兒子，當然也要呼吸，尤其是屬靈的生命。而且這個氣息，是必須要「上氣接得著下氣」，才能夠「永生」。

內容

一. 塵土造人（生命）——第一口氣

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（創二7）。

亞當，被稱為是神的兒子（路三38），因為是神照著自己的樣式造的（創五1），當然可以住在神預備的家——伊甸園；但是犯罪後，卻屬於「世界」，因被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（林後四4）。主道成肉身來到世上時，就說：「神啊，祭物和禮物是祢不願意的；祢曾給我預備了身體（第一口氣）……。那時我說：神啊，我來了，為要照祢的旨意行」（來十5-7）。

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那聽我話、又信差我來者的，就有永生；不至於定罪，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。」（約五24）。「犯罪的是屬魔鬼」（約壹三8上），始祖的犯罪，讓世人處在「死氣沉沉」當中；感謝主！因著祂的大愛，讓我們免嘗「死味」；藉著祂的死，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（來二9-14）。

二. 聖靈重生（靈命）——第二口氣

始祖「因一次的過犯，眾人都被定罪；照樣，耶穌因一次的義行，眾人也就被稱義得生命了」（羅五18）。就在主耶穌於十字架上為我們「氣斷」之時（路二三46），讓我們「恩同再造」。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」，因為「神使那無罪的，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祂裡面成為神的義」（林後五17、21）。

耶穌曾對尼哥底母（猶太人的官）說：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，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神的國。……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，就不能進神的國。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；從靈生的就是靈。我說：『你們必須重生』，你不要以為希奇。」（約三3、5-7）

原來，神要「使所應許的福因信耶穌基督，歸給那信的人。所以，你們因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。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。」（加三22、26-27）

三. 復活升天（靈體）——第三口氣

耶穌對著已死去四天的拉撒路的姊妹馬大說：「復活在我，生命也在我。信我的人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，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。你信這話嗎？」（約十一25-26）；為了證明在耶穌基督裡有永生，耶穌讓拉撒路復活了（39-44）；更要緊的是，當末日主再來時，「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，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」（羅八11）

「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。時候要到，凡在墳墓裡的，都要聽見祂的聲音，就出來：行善的，復活得生；作惡的，復活定罪。」（約五28-29）。「過了這三天半，有生氣從神那裡進入他們裡面，他們就站起來……；有大聲音從天上來，對他們說：『上到這裡來』他們就駕著雲上了天」（啟十一11-12）。「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，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，那在基督裡死了的人必先復活。……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」（帖前四16-17）。

「或有人問：『死人怎樣復活，帶著什麼身體來呢？』無知的人哪，你所種的，若不死就不能生。……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，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」（林前十五35-44）。

耶穌說：「惟有算為配得那世界，與從死裡復活的人也不娶也不嫁；因為他們不能再死，和天使一樣；既是復活的人，就為神的兒子。」（路二十35-36）

結語

耶穌說：「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」（約六63），而神就是生命的源頭（詩三六9）。

呼吸出了問題，就得緊急提供氧氣，甚至「氣切」搶救；人若一再拒絕耶穌所提供的生命氣息——真理與聖靈，則屬肉和屬靈的生命也將日漸枯竭。

古時，神藉著先知以西結向在平原的骸骨發出預言說：「枯乾的骸骨啊，要聽耶和華的話。……我必使氣息進入你們裡面，你們就要活了。……你要發預言，向風發預言，說主耶和華如此說：氣息啊，要從四方而來，吹在這些被殺的人身上，使他們活了。」（結三七4-9）

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，使我們得稱為神的兒女；我們也真是祂的兒女。……但我們知道，主若顯現，我們必要像祂；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。凡向祂有這指望的，就潔淨自己，像祂潔淨一樣。」（約壹三1-3）。阿們。 